

嘉義市嘉義市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11年12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5,196,161	70,414,783	5,196,161	70,414,783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56,286	2,620,414	156,286	2,620,414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747,009	52,509,155	3,747,009	52,509,155	
書狀費	227,920	2,610,800	227,920	2,610,800	
登記罰鍰	39,401	1,789,788	39,401	1,789,788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01,225	2,481,826	201,225	2,481,826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782,650	7,585,730	782,650	7,585,730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41,670	817,070	41,670	817,070	含界標工本費11670元及實價登錄罰鍰30000元(另有行政執行必要費用49元不列入計算)
提存登記儲金	390,330	5,512,958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長官
----	----	------------------	------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中華民國112年 1月10日 15:43:12 印製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